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期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电机事业部、结构件事业部、电气传动事业部、低压电机事业部、动能事业部、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6.8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7.78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管理结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管理、下属单位管控、投资管理、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

招标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销售管理、存货管理、合同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合规管理、风险控制管理、担保管理、信息化管理、研究与开发、风场运营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活动风险、招标采购风险、合同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 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 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	影响水平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但低于 2%	影响水平小于或等于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 2%	影响水平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 1% 但低于 2%	影响水平小于或等于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 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经济损失、净资产总额	经济损失 $\geq$ 净资产总额的1%	净资产总额的0.5% < 经济损失 < 净资产总额的1%	经济损失 $\leq$ 净资产总额的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2、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7、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3、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6、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7、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2、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5、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7、存在其他缺陷。
--	---------------------------

说明：

三种类型缺陷的定性认定标准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重大缺陷与一般缺陷之间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1) 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劳动合同管理不规范，合同内容有待完善，到期的劳动合同梳理不及时，存在到期未及时续约的情况。

整改措施：已修改劳动合同模板并使用，公司也将定期检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符合签订或续签要求的按劳动合同签订流程办理，不符合续签要求的及时解除劳动合同。

(2) 财务管理方面

1、财务信息化建设有待加强

整改措施：2024年10月已完成了司库体系建设方案，并制订了工作推进时间节点，预计2026年12月底前实现资金业务全面监控、资金风险预警管控和数据决策分析，实现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和动态监控。

2、成本控制的专业化和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

整改措施：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已于2025年年初增设了成本管理中心，牵头组织公司总部主要产品标准成本编制和管理。后续将组织制定各单位成本控制指标，建立健全成本管理体系及成本核算流程，积极开展重点项目目标成本管理工作加强对公司各单位成本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与考核，强化公司招标采购、销售等过程中的成本管理。

(3) 采购管理方面

1、部分单位采购项目计划申报不严谨，审核时间过长。

整改措施：组织对公司《采购管理办法》及相关配套制度的学习，提高采购项目计划申报严谨性，通过指导计划申报、督促加快审核进度、压减审核层级来加快项目采购计划审核流程，对计划申报不严谨，审核时间过长的单位进行考核。

2、部分单位供应商初评及合格供应商评审不及时。

整改措施：加强对《供应商管理办法》的学习，严格按照流程及时办理供应商初评和合格供应商评审，杜绝未初评供应商参与采购项目谈判和初评供应商多次、长期供货的情况。

(4) 销售管理方面

下属单位未及时组织提供未按期收回应收账款的原因分析，责任落实、后续措施及情况落实。

整改措施：一是每月初拟定回款计划表，每周督办回款进度，落实考核；二是针对特难回款的情况，组织专题讨论会，多渠道多方式解决回款难题。

(5) 存货管理方面

部分单位库房未进行半年度物资盘点。

整改措施：加强对《物资仓储管理办法》的学习，要求库房管理部门按制度规定定期进行原材料盘点，财务部门履行好监盘、稽核的职责，并加强对责任单位的考核。

(6) 风场运营管理

部分新入场的风电场没有建立安全“双预防”机制，部分场站没有完善新进风场的双预防体系建设，风险分级管控落实不到位，排查的事故隐患没有及时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明确各级人员职责，确保责任到人。定期开展“双预防”机制培训，提升员工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能力；二是强化风险分级管控；三是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四是加强信息化管理；五是加强监督检查与考核；六是开展应急预案与演练。经过再次核查贵州片区风电场已整改到位，后续其他风场将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参照机制执行，确保风场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7) 费用管理方面

公司组织对各单位公车加油的情况进行自查，发现存在同日高频次加油记录、超车辆油箱标称容量加油、加注超标号油品等情况。

整改措施：已对出现的问题进行立行立改，要求责任部门、责任人立即退款，已全部完成退款工作。针对这类问题，制定相关措施，要求现场项目负责人对车辆的使用情况进行登记并建立台账。后续也将继续加强对生产车辆的日常管理，确保用车用油工作合规、高效。

(8) 工程建设管理方面

个别工程建设信息不全面，预算编制不及时。

整改措施：一是完善工程造价预算审核机制；二是完善工程方案评审及调整审批机制；三是完善工程验收整改与现场签证管理规范，隐蔽工程须有现场验收记录；四是完善工程实施单位资质能力审查流程。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整改完成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是有效的。同时，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落实考核责任，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已经董事会授权): 张越雷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8日